

關懷自然·愛與行動—2009 世界地球日

臺北市立動物園「我的愛地球法寶」徵畫比賽簡章

一、徵畫主題：生活中的小事·地球上的大事

二、徵畫啟事：

小朋友，保育可不只是專家學者或政府企業的責任喔；我們每天的生活也都會影響地球的環境呢！請你想一想，在你的生活週遭，有哪些事情是對保育地球的環境有幫助的？請畫出你生活中親手做環保的小事，把你愛地球的方法推薦給大家；讓我們集合眾人的力量一起做環保，這可是保育地球的大事喔！

三、活動目標：

- (一) 激發兒童保育思維，落實環保生活
- (二) 結合兒童美勞創作，加強情意教育

四、主辦單位：臺北市立動物園

五、參加對象：

- (一) 初小組：全國公私立國民小學一、二、三年級學生
- (二) 高小組：全國公私立國民小學四、五、六年級學生

六、作品規定：

- (一) 畫紙規格初小組限用八開，高小組限用四開（水墨作品需襯底）。
- (二) 以平面創作為主，材料不拘（含水彩、版畫、水墨畫、設計、電腦繪圖…等）。
- (三) 參賽作品應符合主題，可加上字句或標語，以表達整體的含意。
- (四) 參賽作品背面需黏貼《我的愛地球法寶徵畫比賽作品標籤》（附件一），作品標籤填寫不完整者，不予評選。
- (五) 參賽作品應為個人創作，集體創作不予評選。
- (六) 參賽作品必須是未經發表的原創作品，不得抄襲，如有侵犯他人著作權，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
- (七) 每人限報名 1 件，參賽作品由主辦單位運用，不另辦理退件。
- (八) 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同意歸屬主辦單位所有，依著作權法行使重製、發行、公開發表及相關之權利，不另致酬。

七、收件方式：

- (一) 學校集體送件，教師敬請填寫《我的愛地球法寶徵畫比賽送件標籤》（附件二）。
- (二) 收件日期：98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20 日。
- (三) 收件地點：
 - 1. 郵寄至臺北市 11656 新光路二段 30 號臺北市立動物園推廣組，信封上請註明「參加 2009 我的愛地球法寶徵畫比賽」字樣，收件日

期以郵戳為憑。

2.親送至臺北市立動物園推廣組。

3.臺北市國小可放置於市府大樓臺北市立動物園連絡箱(149)，信封上請註明「參加 2009 我的愛地球法寶徵畫比賽」字樣。

(四)參賽作品因郵遞或不可抗力致生損害，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五)詢問聯絡事項請洽(02)29382300 分機 523 陳香吟輔導教師。

八、評選作業：

(一)由主辦單位聘請具有美勞教學及環保教育專長的學者專家組成評審團共同評選。

(二)評分標準：

1.主題傳達 40%

2.構圖完整 30%

3.創意表現 30%

(三)評選日期：98 年 3 月 31 日（暫定）

(四)參賽者對評選結果不得異議。

九、獎勵辦法：

(一)各組分別選出特優 3 名，頒發獎狀乙幀、圖書禮券 3,000 元、動物園雜誌乙年及獎品乙份。

(二)各組分別選出優選 6 名，頒發獎狀乙幀，圖書禮券 1,000 元、動物園雜誌乙年及獎品乙份。

(三)各組分別選出佳作 30 名，頒發獎狀乙幀，圖書禮券 500 元及獎品乙份。

(四)獎勵名額得由評審團視作品水準酌予增減。

(五)獲獎作品作為動物園環境教育相關活動展覽之用。

(六)頒獎及展覽將於評選名單揭曉後另行通知。

【附件一】作品標籤

(每件作品填寫一張作品標籤，請填妥後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

關懷自然·愛與行動—2009 世界地球日
臺北市立動物園「我的愛地球法寶」徵畫比賽【作品標籤】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初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小組	
學校名稱	縣市	國民小學	
學生姓名		班級	年 班
指導老師	教師		
作品標題			
作品說明 (以 50 字為原則)	-----		

	作者簽名：_____		

- 參賽作品必須是未經發表的原創作品，不得抄襲，如有侵犯他人著作權，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
- 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同意歸屬主辦單位所有，依著作權法行使重製、發行、公開發表及相關之權利，不另致酬。

【附件二】送件標籤

(每次送件填寫一張送件標籤，請填妥後置於所有作品最上面)

.....

關懷自然·愛與行動—2009 世界地球日
臺北市立動物園「我的愛地球法寶」徵畫比賽【送件標籤】

學 校 名 稱	縣 市	國 民 小 學
送 件 老 師	教 師	
作 品 件 數	<input type="checkbox"/> 初小組 _____ 件 <input type="checkbox"/> 高小組 _____ 件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共 計 _____ 件</div>	
備 註 (其他溝通事項)		
學校聯絡箱號碼	(臺北市國小請填寫)	

■收件日期：98年3月10日至3月20日

■收件地點：

1. 郵寄至臺北市 11656 新光路二段 30 號臺北市立動物園推廣組，信封上請註明「參加 2009 我的愛地球法寶徵畫比賽」字樣，收件日期以郵戳為憑。
2. 親送至臺北市立動物園推廣組。
3. 臺北市國小可放置於市府大樓臺北市立動物園連絡箱(149)，信封上請註明「參加 2009 我的愛地球法寶徵畫比賽」字樣。
4. 詢問聯絡事項請洽(02)29382300 分機 523 陳香吟輔導教師。